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13 年 1 月至 7 月業務概況

一、 提升專利商標審查效能及品質

- (一) 113 年至 8 月底，發明專利案件平均審結期間為 14.3 個月，平均首次通知期間為 8.4 個月，待辦案件約 5.2 萬件。符合原設定平均首次通知期間為 9 個月，平均審結期間為 15 個月之目標，進結案量達平衡及合理可預期之審結期間，使企業及早取得專利權保護，有助產業創新研發。
- (二) 113 年至 8 月底，受理商標註冊申請案 6 萬 1,493 件，共計 7 萬 6,451 類，辦結 7 萬 6,469 類，平均審結時間為 7.54 個月，平均首次通知期間為 6.18 個月，符合原設定平均首次通知期間為 6.2 個月之目標，協助企業儘早取得權利。
- (三) 與美國、日本、西班牙、韓國、波蘭及加拿大合作執行「專利審查高速公路(PPH)計畫」，自 100 年至 113 年 8 月底，累計受理 1 萬 1,073 件，平均首次通知期間為 1.5 個月，平均審結期間為 4.4 個月，提供企業更快取得專利管道，便利全球專利布局。
- (四) 「新創產業積極型專利審查試行作業方案」112 年至 113 年 9 月底共收 86 件適格案件、71 件已核准審定、1 件核駁審定，平均處理時間約 2.3 個月，共有 54 家公司參與，加速新創公司專利布局。
- (五) 「專利申請案遠距視訊面詢」措施自 111 年 3 月至 113 年 8 月底，共完成 38 件遠距面詢，使申請人之面詢不須至辦公處所，不因地域而受到限制，提升審查及服務效能。

二、 優化智慧財產法制

- (一) 113 年 7 月 1 日修正施行專利審查基準第 2 篇及第 5 篇相關章節，精進專利審查品質。

- (二) 113 年 6 月 11 日修正發布專利舉發案件聽證作業要點、商標爭議案件聽證作業要點，營造優質聽證環境，聚焦爭點之攻防。

三、健全資訊服務及著作權授權環境

- (一) 112 年 7 月起實施台韓設計專利優先權證明文件電子交換，簡化設計專利跨國申請程序，免除申請人規費成本與紙本遞送時間，至 113 年 8 月底，雙方交換服務次數達 259 次，運作順暢。
- (二) 「全球專利檢索系統」提供免費全中文一站式檢索全球 105 個國家或地區專利資料，自 107 年至 113 年 9 月底，累計專利案件資料量達 1 億 6,540 萬 4,172 件，免除產學研重複建置專利資料庫之資源浪費，亦有助提升專利檢索環境及產業研發效能。
- (三) 提供專利權、商標權狀態異動及關聯案件資料集等免費資料下載與介接服務，自 102 年至 113 年 8 月底累計開放專利公告、發明公開及商標註冊公告案件逾 223 萬件。112 年至 113 年 8 月底案件檔案之下載次數逾 3 億 1,102 萬次，專利及商標權介接服務可查詢案件累計逾 1,151 萬件，開放資料 API 服務使用逾 4,092 萬次。
- (四) 112 年 1 月起開放申請「專利及商標電子證書」，減少紙張印製與寄送成本，113 年至 9 月底，共核發 4 萬 8,626 件電子證書，電子證書占全部證書比例 112 年為 39.4%，113 年至 9 月底增加至 44.57%，外界接受度高。
- (五) 提供全年無休 24x7 電子申請服務，113 年 8 月專利、商標新申請案電子申請比率分別為 90.9%、91.7%，e 化服務更便捷。
- (六) 專利商標審查文書電子送達服務，113 年至 8 月底共計發出 36 萬 8,842 件電子公文，電子送達比率達 88.6%，提升專利商標代理產業服務效能。

四、 協助企業智財創新發展及培育智財人才

- (一) 113 年至 8 月底與「林口新創園」、「新創圓夢網」合作，辦理新創企業有關智慧財產權保護說明會 2 場次，及一對一智慧財產權諮詢服務 3 場次。
- (二) 113 年至 9 月底舉辦「營業秘密保護實務座談會」及「學研機構營業秘密管理實作工作坊」共 5 場次，編製「學研機構營業秘密管理實作要領」，分享 13 招保密心法，協助產學研強化營業秘密保護。
- (三) 113 年至 9 月底執行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計畫，培育智財人才計 697 人次，提升產學各界智財保護及管理運用能力。
- (四) 113 年 4 月 22 日及 9 月 19 日分別於台中及台南辦理「企業 IP 策略及布局之一站式服務」諮詢，協助企業釐清智慧財產保護及管理策略。

五、 拓展國際智慧財產權合作

- (一) 113 年 8 月 17 日至 18 日出席第 59 次 APEC/IPEG 會議，就「近期專利精進措施」及「商標相關法令更新」等議題交流；8 月 15 日出席 IPEG「藉更有效率的專利系統以提升發明：工具、資源和工作共享」工作坊；8 月 16 日出席 IPEG「強化打擊仿冒商標之數位執法指南」工作坊。
- (二) 113 年 8 月 6 日舉行台日地理標示議題線上交流，簡報我國地理標示保護制度概要及國際合作現況，介紹我國著名地理標示產品。
- (三) 113 年 7 月 3 日舉行台印度藥物與生物技術審查交流視訊會議，雙方就中草藥之專利審查等議題交流。
- (四) 113 年 6 月 24 日舉行台歐盟經貿諮商 IPR 工作小組視訊會議，

雙方就專利、設計、商標、著作權、營業秘密、IPR 執法及智慧局與 EUIPO 合作備忘錄續約案等議題交換意見。

- (五) 113 年 6 月 18 日至 19 日舉行「2024 新南向智慧財產研討會」，來自東協與南亞 7 國專家分享其專利制度最新動態，產、官、學界逾 210 人參與。
- (六) 113 年 5 月 22 日舉行第 13 屆台英視訊會議，雙方就智財發展近況、歐盟製藥業對補充保護證書製造免責之政策建言、對人工神經網路相關發明之審查、是否考慮開放 3D 立體圖檔申請註冊設計、台灣近十年綠商標產業比較分析成果、網路平台利用新聞內容之分潤議題因應，及 AI 與著作權等議題交換意見。
- (七) 113 年 4 月 18 日舉行台印度「地名商標與混淆誤認之虞審查基準」視訊會議，雙方交流地名商標與混淆誤認之虞審查基準。
- (八) 落實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，自 99 年至 113 年 8 月底，專利、商標及著作權請求協處案件計 898 件，經通報且完成協處 701 件、提供法律協助 180 件，完成率達 98.11%。
- (九) 自 99 年至 113 年第二季，中國大陸受理我方優先權計專利 6 萬 4,582 件、商標 553 件、品種權 3 件，我方受理中國大陸優先權計專利 4 萬 9,332 件、商標 1,986 件。

六、落實智慧財產權保護

113 年 9 月 16 日召開第 2 次跨部會「保護智慧財產權協調會報」。6 月 24 日至 7 月 12 日辦理 3 梯次「智慧財產暨網路侵權偵查專業課程」，合計 72 人參訓，提升警調人員查緝侵害智慧財產案件知能。